

行政院以外機關 105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身心障礙人員考試增列需用名額表

等別	職系	類科	官職等	職稱	職務編號	用人機關	職缺所在地區	需用時段及人數					合計	工作地點（地址、電話）	工作內容	工作環境	增列理由/備註	
								105 年 7 至 9 月			105 年 10 至 12 月	106 年 1 至 3 月						106 年 4 至 6 月
								現缺	預估缺	小計								
四等考試	司法行政	法院書記官	委任第五職等或薦任第六職等至第七職等	科員	A630190	司法院	臺北市	1		1				1	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 1 段 124 號 http://www.judicial.gov.tw/ (02)2361-8577#835 王菀瑜	1.有關本院及所屬各機關計畫新設、購置及拆除改、增、擴、遷建法院辦公廳室評估審查相關作業。2.法官學院組織法、法官學院處務規程、法官學院分層負責明細表之備查。3.法庭席位布置規則、法槌使用要點、法庭旁聽規則、服制規則。4.確定裁判書類審查委員會事宜、印製裁判書類通俗化研究彙編。5.法官工作壓力調適研究會行政事宜。6.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	1.辦公環境具備電梯、坡道等無障礙設施。2.備有餐廳。3.本院臨近公車站、距離小南門捷運站約 10 分鐘路程、距離臺北車站約 20 分鐘車程。	人員異動，職務出缺。
四等考試	司法行政	執達員	委任第三職等至第五職等	執達員	A090060	臺灣澎湖地方法院	澎湖縣	1		1				1	澎湖縣馬公市西文里西文澳 310 號 http://phd.judicial.gov.tw/ (06)9216-777#403 吳天賜	1.送達文件，需使用電腦及繕打文書。2.依據法令執行應由執達員執行之有關裁判。3.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	1.辦公廳舍環境：已設置無障礙設施（包括專用停車格、愛心服務鈴、無障礙坡道、廁所、導盲磚及電梯）2.用膳或宿舍情形：需自行用膳，宿舍須視有否空出之情形依程序申請。3.交通狀況：機關距離宿舍步行約 15	1.人員異動，職務出缺。2.因機關員額限制，需視實際業務執行情形兼辦其他事務。3.業務性質需善於使用電腦文書作業系統及

等別	職系	類科	官職等	職稱	職務編號	用人機關	職缺所在地區	需用時段及人數					工作地點（地址、電話）	工作內容	工作環境	增列理由/備註		
								105年7至9月			105年10至12月	106年1至3月					106年4至6月	合計
								現缺	預估缺	小計								
																分鐘，機場、船埠車程約 10 分鐘。	操作各項事務機器。	
五等考試	司法行政	錄事	委任第一職等至第三職等	錄事	A290120	智慧財產法院	新北市	1		1				1	新北市板橋區縣民大道二段7號 http://ipc.judicial.gov.tw/ipr_internet/ (02)2272-6696#222 許雅禎	1.庭期資料維護、期日傳喚通知、判決書校對、影印等事項。2.法庭值庭事項。3.協助研考及其他行政事務。4.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	1.辦公廳舍環境：(1)已設置無障礙設施，包括廁所及電梯。(2)現有輔助器具：無。2.用膳或宿舍情形：無提供用膳或宿舍。3.交通狀況：位於板橋車站樓上。	1.人員異動，職務出缺。2.工作內容特別注意事項：(1)需於不同樓層間走動。(2)為應開庭需要，需搬運開庭用卷宗，重量平均約5公斤以上。(3)需有基本文書處理軟體能力。
五等考試	司法行政	錄事	委任第一職等至第三職等	錄事	A290450	臺灣高等法院	臺北市	1		1				1	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27號 http://tph.judicial.gov.tw (02)2371-3261#2325 楊舒蓉	1.案件資料維護、製作傳票、通知書、裁判書類正本、公告裁判主文及交付送達、接受配置法官、書記官指揮，繕發各項司法訴訟文書。2.辦理訴訟案件收狀、分案及資料輸入及前案資料查詢。3.協助書記官辦理有關司法行政事務。	具備無障礙廁所及坡道等設施。	人員異動，職務出缺。

等別	職系	類科	官職等	職稱	職務編號	用人機關	職缺所在地區	需用時段及人數						工作地點(地址、電話)	工作內容	工作環境	增列理由/備註	
								105年7至9月			105年10至12月	106年1至3月	106年4至6月					合計
								現缺	預估缺	小計								
五等考試	司法行政	錄事	委任第一職等至第三職等	錄事	A290640	臺灣臺中地方法院	臺中市	1		1				1	台中市西區自由路一段91號 http://tcd.judicial.gov.tw (04)2223-2311#3884 張慧敏	1.製作並送達傳票、繕打及印製裁判書類正本。2.辦理訴訟案件收狀、分案等。3.辦理有關司法行政事務。	具備無障礙廁所及坡道等設施。	新增員額。
五等考試	司法行政	錄事	委任第一職等至第三職等	錄事	A290550	臺灣高雄地方法院	高雄市	1		1				1	高雄市河東路188號 http://ksd.judicial.gov.tw (07)2819-000#5802 隋仕萍	1.製作並送達傳票、繕打及印製裁判書類正本等。2.辦理訴訟案件收狀、分案及資料輸入及前案資料查詢。3.協助書記官辦理有關司法行政事務。	1.辦公廳舍環境：(1)已設置無障礙設施(含愛心服務鈴、無障礙坡道、廁所、導盲磚及電梯)。(2)用膳或宿舍情形：備有餐廳，有宿舍，惟需提出申請。2.交通狀況：(1)機關臨近捷運站約15分鐘步行路程。距公車站，約10分鐘步行路程。(2)機關距離國道1號交流道，約15分鐘車程)。	人員異動，職務出缺。
五等考試	司法行政	錄事	委任第一職等至第三職等	錄事	A290150	臺灣基隆地方法院	基隆市	1		1				1	基隆市東信路176號 http://kld.judicial.gov.tw / (02)2465-2171#1823 丁妍君	1.佐理行政事務。2.電腦資料處理及中文打字。3.協助審判開庭之行政工作。	具備無障礙廁所、坡道、電梯等設施，需視到職人員情形及本院業務需求安排工作樓層。	人員異動，職務出缺。
合計								7	0	7	0	0	0	7	共7人(四等考試法院書記官類科1人、執達員類科1人；五等考試錄事類科5人)			

